

柳州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办公室

柳政管函〔2022〕40号

关于开展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主体 意见建议征集工作的通知

市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林业和园林局、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各县区、新区行政审批局（政管办），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畅通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主体意见建议渠道，扩大社会监督范围，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形成公共资源交易常态化线索征集机制，切实维护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主体权益，不断改进管理、提升服务，现将有关通知如下：

一、征集对象

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主体（包括招标人、采购人、投标人、供应商、代理机构、评标评审专家等），以及关心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的社会各界人士。

二、征集渠道和方式

（一）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民意征集栏目反映问题，发表意见留言；

(二)柳州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办公室定期组织的公共资源交易社会监督活动,填写《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社会监督员工作日志》,提出意见建议;

(三)组织召开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主体座谈会等。

(四)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三、征集内容

(一)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市场隐性壁垒等损害营商环境行为的意见和建议;

(二)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监管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四)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其他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四、意见建议收集、反馈和应用

工作人员要对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主体反映的意见建议进行统计、分析和归纳,定期进行研究,对合理意见建议应积极采纳、回应,对不予采纳的意见、建议应做好解释说明,并根据普遍性的意见建议完善相关工作。联系人:王毅力,联系电话:2660170

附件: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主体意见建议征集操作流程

柳州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办公室

2022年5月19日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附件：

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主体意见建议征集操作流程

